# 石泉县人大常委会关于全县社会养老工作的审议意见

（2022年8月9日石泉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石泉县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三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县政府《关于全县社会养老工作情况的报告》。

会议认为，近年来，县委、县政府把社会养老作为民生保障工作的重点来抓，多措并举推进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城乡养老基础设施明显改善，健康养老产业加快发展，养老机构服务水平不断提升，养老机制基本健全，老龄事业有序发展。但面对全县深度老龄化且日益加重的现状和老年人日益增长的养老服务需求，全县社会养老工作还存在重视力度不够、服务保障不足、体系建设不完善、资源配置不合理等问题。

会议强调，老有所养是人人关心的“家事”，也是习近平总书记挂念的“国之大事”。做好社会养老工作，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扎实做好保障和改善民生工作”要求最生动的实践，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要切实抓紧抓好。

一、对标对表，把老龄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一要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加强新时代老龄工作的意见》，贯彻执行《老年人权益保障法》，将老龄工作摆上重要议事日程，做到与中心工作同部署、同落实；二要加大宣传力度，大力弘扬“敬老、养老、孝老”的传统美德，引导全社会增强接纳、尊重、帮助老年人的关爱意识，让老年人切实感受到全社会的重视、关怀和温暖；三要健全组织机构，厘清职责边界，明确牵头部门和配合部门责任，充实工作力量，保障必要经费，形成各负其责、通力协作的良好局面。

二、科学规划，持续完善养老服务体系。一要全面摸清全县老年人状况，结合实际加快编制养老事业发展规划，针对特困人员、家庭无赡养能力、失能半失能、一般居家养老等情形，分类施策，精准养老；二要完善养老机构服务功能，拓展服务项目，改善服务条件，提高管理水平，提升养老品质；三要推进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建设，按照供给需求，统筹各类资源，利用中医院旧址改建一所中高层次的医养结合养老机构，并在城区规划建设一所中高端养老机构。

三、突出重点，创新做亮关爱农村留守老人“石泉品牌”。一要健全农村留守老人“三个五”关爱服务模式，加快试点示范，积极提升扩面，着力打造“石泉品牌”；二要完善“爱心助老员+网格员”结对关爱模式，健全“县、镇、村”三级服务网络，支持培育志愿者队伍，为留守老人提供更加优质的服务；三要加快建立动态监测、关爱服务、权益维护、投入保障等长效机制，使我县农村留守老人关爱工作走在省市前列。

四、多措并举，大力推动社会化多元养老发展进程。一要发挥生态优势，抢抓政策机遇，结合全域旅游发展，积极争取更多的养老项目落地石泉，促进康养度假产业发展；二要优化政策措施，建立一支规模适度、结构合理、素质全面的养老服务专业人才队伍，满足广大老年人多层次、专业化的养老服务需求；三要出台优惠政策，坚持政府兜底与社会参与同步推进，引导社会力量参与养老服务，扶持培养一批专业化、链条化、品牌化、具有带动性的社区养老服务机构，创办居家养老服务工作品牌。

县政府要认真研究县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中提出的问题及建议，3个月内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相关工作推进落实情况。

石泉县人大2022-08-11